# 上海音乐学院2021年本科专业台湾地区免试生招生简章

根据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验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的有关规定，2021年我院普通类本科专业将面向台湾地区招收免试生。

**一、招生专业和计划**

艺术与科技专业（音乐科技与艺术方向），计划数2名。

**二、报名条件**

（一）拥有台湾地区户籍的高中毕业生。

（二）具有《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即“台胞证”）以及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考生所持证件须在有效期之内。

（三）参加当年度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验（以下简称“学测”），且国文、数学、英文、自然四科单科级分均达到前标级。

台湾高中毕业生必须同时具备以上三个条件，并符合教育部关于依据学测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的资格规定，方可报名。

**三、报名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1年4月5日—2021年4月15日，逾期不再受理。

（二）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请将以下报名申请材料的彩色扫描件或电子文档发送至zb@shcmusic.edu.cn，邮件标题为“2021年台湾地区免试生报名申请材料-姓名”。

具体材料如下：

1、申请表（见附件1），下载并按要求填写《上海音乐学院本科专业台湾地区免试生入学申请表》（须同时发送word版本和考生本人签字的扫描件）；

2、《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即“台胞证”）以及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扫描件；

3、台湾地区当年度学测成绩扫描件（含学测报名序号或准考证号，须加盖中学公章或经大学入学考试中心确认）；

4、个人成绩查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须按要求手写签字）；

上述材料扫描件务必清晰、完整，材料原件须自行保留，将于入学报到后收取并核验。

（三）凡提交上述申请材料报名参加台湾地区免试生考试的均视为授权我院通过教育部考试中心向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中心查验、核准考生本人基本资料及学科能力测试成绩等考试相关信息，未提交《个人成绩查询授权委托书》的视为放弃报考资格。

**四、录取规则及程序**

（一）根据考生的学测四科（国文、数学、英文、自然）总级分由高到低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如总级分相同，以数学、英文、国文、自然科目级分高低的顺序录取。

（二）拟录取名单预计将于2021年4月30日前在招生办公室网站（http://jwc.shcmusic.edu.cn）上进行公示。

（三）经查验、核准考生学测成绩后，我院招生办公室将台湾免试生拟录取名单报送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办公室审核，审核合格后办理相关录取手续，预计于2021年7月发出正式录取通知书。

**五、入学及在校管理**

（一）入学报到：录取的学生请在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日期内到学校报到，具体事宜届时参见《上海音乐学院新生入学报到手册》。新生入学报到时，须持有效的《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二）在校管理：台湾免试生的管理遵照我校大学生相关管理规定。

（三）学费及住宿费用：台湾免试生的学费按国家规定执行，为人民币10000元/年；与大陆学生统一安排住宿，住宿费约人民币1200元/年。

**六、咨询及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汾阳路20号上海音乐学院招生办公室

邮编：200031

招生咨询电话：86-21-64310421

传真：86-21-64310467

电子邮箱：zb@shcmusic.edu.cn

招生办网站：http://jwc.shcmusic.edu.cn

**七、本简章由上海音乐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上海音乐学院招生办公室

2021年2月8日

网址：https://jwc.shcmusic.edu.cn/2021/0208/c493a31159/pagem.htm